#### 附 件

#### 　河南省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领导小组

#### 　 　会议纪要

　　2月10日下午,副省长武国定主持召开省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听取省发展改革委、财政厅、水利厅、农业农村厅、电力公司等单位汇报,研究部署下一步工作,纪要如下：

      会议指出,2019年我省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实现历史性突破。全省有125个县(市、区)开展了农业水价改革工作,四项机制基本建立,全年实际改革面积1037万亩,改革“先建机制”基本实现;组织开展了4期县级专项培训,培养了一大批农业水价改革的“明白人”,农业水价改革理念逐步深入人心。但也要清醒认识到,当前全省多数地方还存在水费收缴难、兑现财政奖补资金难的现象;一些地方仍然存在干部群众思想认识不到位、政策宣传不充分、推进改革不彻底、基层工作不平衡等问题。因此,各级各部门必须高度重视、加强领导,进一步加大改革力度,采取有效措施,确保高质量完成今年的农业水价综合改革任务。

　　**一、提高思想认识。**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是党中央、国务院做出的重大战略部署,是自2016年以来历年中央一号文件强调的重大改革任务,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新时期“十六字”治水方针的重要体现,是推进水资源集约节约利用的重要举措我省是农业大省,水资源短缺问题严峻,牢固树立节水意识,扎实推进农业水价改革工作意义重大,全省各级各部门务必提高站位,把思想统一到中央的决策部署上来,坚持政府抓、市场推两手发力,通过市场机制来约束水资源的利用、提高用水效率
**二、明确改革任务**。按照力度不减、势头不缓的原则,今年我省农业水价综合改革任务仍确定为1000万亩,要在所有承担改革任务的县(市、区)全面推开,我省今年要建设的660万亩高准农田要整体纳入农业水价综合改革任务范围,同步配套建设用水计量设施。同时,以前新建、改建的高标准农田项目也要逐步安装计量设施。今年的改革任务分配计划,由省农业农村厅牵头,省发展改革委、财政厅、水利厅配合,于2月底前下达各地
       **三、打通改革堵点**。省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要坚持问题导向,按照职责分工,专题研究破解改革难点力争年内取得突破。一是农民用水协会注册难问题,由省水利厅牵头,省发展改革委、民政厅配合,尽快分析研究,制定下发文件予以解决。二是井电管理不规范问题,由省发展改革委牵头,省农业农村厅、水利厅、电力公司等单位配合,尽快研究完善我省理顺农业灌溉用电建设、管护体制的具体意见,按程序报省政府印发执行。三是水费收缴难、财政奖补资金兑现难问题,由省发展改革委牵头,省财政厅、水利厅、农业农村厅等部门配合,专题研究解决办法,务必在年内取得实质性突破性

**四、坚持示范引领**。要把水费收缴、财政奖补资金兑现作为衡量改革成效的重要标志。按照示范引领、重点突破的原则,选取清丰县、博爱县、许昌市建安区等县(区)作为井灌区农业水价改革试点,选取郏县、邓州市、灵宝市等县(市)作为渠灌区农业水价改革试点,年内实现正常收取水费。新冠肺炎疫情结束后,由省发展改革委牵头,会同省领导小组其他成员单位,指导帮助试点县(市、区)制订实施方案,及时研究解决存在的问题,推动试点改革工作。今年下半年要适时召开一次全省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现场会,总结交流改革经验,形成示范带动效应。
**五、严格督导考核**。要继续落实工作台账、对口联系、每月通报等制度,坚持按月通报,肯定成绩、指出差距,表扬先进、批评后进,充分调动各地推动改革的积极性,通报要发至县(市区)主要领导。省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每年要对各地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情况进行考核,考核结果作为下一年度农水项目与资金安排的重要依据。
**六、切实加强领导**。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是今年农村改革的一项重要内容,各级政府要高度重视,切实加强领导,主要领导要亲自过问,分管领导具体负责,认真落实主体责任;对改革推进不力、任务完成不好的地方要进行批评、约谈。省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要齐心协力、密切配合,采取有效措施,破解改革难题,确保圆满完成全年改革任务会议决定,由省发展改革委在今年3月份计划召开的全省高标准农田建设现场会上,对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进行专题安排部署。

参会人员

省政府

武国定陈治胜

省发展改革委

刘琦

省财政厅

高战荣

省水利厅

任强

省农业农村厅

谢长伟

国网河南电力公司

王刚